

关于印发《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“十二五”规划》的通知

工信部规[2011]600 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，有关中央企业，部属相关单位：

为贯彻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》和《工业转型升级规划（2011-2015 年）》的总体部署，落实国务院发展节能环保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具体要求，全面推进我国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工作，提高综合利用技术水平，我部制定了《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“十二五”规划》。现予以发布。

附件：大宗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“十二五”规划 - (略)

二〇一一年十二月十七日

(联系电话：010-68205359)

資料來源: 中華人民共和國工業和信息化部網站

<http://www.miit.gov.cn/n11293472/n11293832/n11293907/n11368223/14416612.html>